秦敏带队赴江苏上海“重走行知路”

追寻行知足迹 感悟行知伟力 学习行知教育 践行行知思想

本报讯(通讯员 **李巧**)5月20日至23日,区委副书记秦敏带队前往江苏省、上海市“重走行知路”,先后考察了江苏省南京市晓庄行知园、浦口区行知教育集团,上海市陶行知纪念馆、上海市行知中学,追寻行知足迹、感悟行知伟力、学习行知教育、践行行知思想。

在江苏省南京市晓庄行知园,在南京市栖霞区委副书记储纲的陪同下,秦敏一行代表合川区委、区政府向晓庄革命烈士纪念碑、行知先生墓敬献花篮寄托哀思,参观师德教育馆,观看陶行知求学、工作及生活的珍贵资料,体会陶行知先生“知行合一”的教育思想和“爱满天下”的教育情怀。在浦口区行知教育集团,秦敏一行通过现场观摩、观看专题片和座谈交流,了解了以杨瑞清校长为杰出代表的行知集团构建大情怀育人体系,扎根乡村40年的教育实验成果。秦敏表示,合川区将学习借鉴其宝贵经验,让陶行知教育思想在新时代绽放光彩,推动乡村学校育人方式变革和教育发展。

在上海市宝山区委副书记陆奕绎陪同下,秦敏一行参观考察了上海市陶行知纪念馆及上海市行知中学,充分交流两地在数字教育、科学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及文旅融合工作的经验做法。秦敏强调,合川区要以创建弘扬践行陶行知精神典范城市为目标,发挥合川区陶行知研究会、陶行知研究院、陶行知思想教育基地三个载体功能,研究、总结、提炼、推广行知思想,传播弘扬行知精神,扎实推进教师研训、学生研学、家长研习“三研”工程,创新性学习、创造性传承具有时代意义的陶行知教育思想。双方就建立师生访学机制、学校结对共建机制,深化两地教育、文旅合作达成一致意见。

秦敏一行还去到江苏省常熟中学考察调研,共同追忆常熟中学前身国立二中在合办学的峥嵘岁月,并与常熟市政府副市长徐正就两地协同强化对国立二中历史文化的研究和传承、互促遗址修缮及文化展陈工作、学校结对共建等达成共识。

区政府副区长袁晓钦,区级有关单位负责人陪同调研。

第四届“钓鱼城”大学生中文创意写作大赛颁奖典礼成功举行

本报讯(记者 **罗洪**)5月25日下午,第四届“钓鱼城”大学生中文创意写作大赛颁奖典礼“光从哪里来”在重庆移通学院合川校区缤果大剧院举行。大赛在世界华文创意写作协会的指导下,由重庆移通学院主办。来自全国各地的知名作家、评论家、出版人、学者齐聚一堂,共同见证40万元奖金的归属。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吴达明出席并为获奖者颁奖。

据了解,本次征稿类型分虚构(小说)和非虚构(散文、纪实文学、田野调查)两大类,共收到来自北京大学、芝加哥大学、莫斯科国立大学等全球海内外500余所知名高校,近3000篇投稿,最终有效稿件数量为虚构组来稿1456篇,非虚构组来稿717篇。经过初审评委的认真筛选,共选出虚构组80篇、非虚构组60篇进入复审,并于5月25日上午由终审评委会现场盲审讨论决定一二三等奖的终决。

最终,北京电影学院导演系2020级博士郝瀚的作品《天空一无所有》获虚构组一等奖,查普曼大学导演系硕士王若曦的作品《唐人街没有哭声》获非虚构组一等奖;北京师范大学与鲁迅文学院合办创意写作研究生班陈群的作品《无妄之往》获虚构组二等奖,北京外国语大学日本学研究中心硕士李鸣宇的作品《与猫道别》获虚构组二等奖;北京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本科生李政豪的作品《燕子》获非虚构组二等奖,山东青年政治学院本科生刘小瑞的作品《江畔》获非虚构组二等奖;重庆移通学院本科生李航的作品《杀生》获虚构组三等奖,北京师范大学博士史玥琦的作品《凤求凰》获虚构组三等奖;达特茅斯学院硕士王炜宁的作品《橘子鸡》获非虚构组三等奖,南昌大学创意写作硕士尹子仪的作品《我的前半生 代三姨书》获非虚构组三等奖。

政务简报

5月24日,重庆市退(离)休教师协会渝西片区(合川)工作研讨会举办,区政府副区长袁晓钦参加研讨会并致辞。 (记者 **王灿**)

迅速响应 切实解决群众关注的环境问题

本报讯(记者 **刘亚春** 通讯员 **黄迦**)5月23日,合川区收到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交办群众举报件,反映称合阳城街道海润国际小区酒街烧烤店外摆摊经营时食客产生噪音扰民,且小区楼下有广告灯影响居民生活和休息。

接到交办件后,合阳城街道立即会同区公安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城市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组成联合调查工作组去到现场开展调查核实。经核实,酒街烧烤店确实存在店外摆摊经营行为,小区物业安装的广告牌及彩灯光照对楼上居民产生了一定影响。

工作组现场立即向酒街烧烤店经营业主发放了《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其立即改正占道经营违法行为,要求经营业主加强对食客的文明用餐劝导,减少噪声扰民情况。同时,工作组举一反三,对海润国际酒街内的其他经营单位开展了排查,及时纠正发现的占道经营现象,现场张贴了《关于加强城区公共场所社会生活噪声管理的通告》,对经营业主进行了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并加强该片区的巡查监督,防止占道经营和噪声扰民问题死灰复燃。

针对广告牌及彩灯光照扰民问题,工作组向海润国际小区物业发放了《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要求立即关闭广告灯牌并及时拆除彩灯。5月24日下午,在合阳城街道和小区物业管理工作人员的通力协作下,海润国际酒街的彩灯被全部拆除。

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进驻重庆

进驻时间:2024年5月8日—6月8日
专门值班电话:023-63325565
专门邮政信箱:重庆市A00251号邮政信箱
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每天8:00—20:00

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重庆市交办第十六批群众信访举报件148件 涉及合川区2件

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进驻重庆

进驻时间:2024年5月8日—6月8日
专门值班电话:023-63325565
专门邮政信箱:重庆市A00251邮政信箱
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每天8:00—20:00

5月24日,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重庆市交办第十六批群众信访举报件148件,涉及我区2件(重点交办件0件),其中来电举报0件,来信举报2件。截至5月24日,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区共交办信访举报件27件(重点交办件5件),其中来电举报20件,来信举报7件。

从第十六批群众信访举报件涉及的生态环境问题类型来看,其中涉及水1件、大气1件、噪声0件、生态0件、土壤0件、辐射0件、其他0件。所有举报件均已及时转交相关部门、相关镇街处理。

生态环境信访交办件的办理情况将按照相关要求反馈至中央督察组,整改和处理情况会及时向社会公开。

(据区生态环境局)

重庆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来电来信举报污染类型统计表(第十六批)

类型/区县	交办情况	污染类型						
	移交件数	水	大气	土壤	生态	辐射	噪声	其他污染
合川区	2	1	1	0	0	0	0	0

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重庆市交办第十七批群众信访举报件128件 涉及合川区1件

5月25日,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重庆市交办第十七批群众信访举报件128件,涉及我区1件(重点交办件0件),其中来电举报1件,来信举报0件。截至5月25日,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区共交办信访举报件28件(重点交办件5件),其中来电举报21件,来信举报7件。

从第十七批群众信访举报件涉及的生态环境问题类型来看,其中涉及水1件、大气0件、噪声0件、生态0件、土壤0件、辐射0件、其他0件。所有举报件均已及时转交相关部门、相关镇街处理。

生态环境信访交办件的办理情况将按照相关要求反馈至中央督察组,整改和处理情况会及时向社会公开

(据区生态环境局)

重庆市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来电来信举报污染类型统计表(第十七批)

类型/区县	交办情况	污染类型						
	移交件数	水	大气	土壤	生态	辐射	噪声	其他污染
合川区	1	1	0	0	0	0	0	0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七批)

截至2024年5月25日,对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重庆市移交的第七批群众信访举报件,涉及合川区3件,均按要求上报调查处理情况,目前,阶段性办结2件,正在办理1件。

根据工作安排,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进驻时间为1个月。进驻期间(2024年5月8日—6月8日)设立专门值班电话:023-63325565,专门邮政信箱:重庆市A00251号邮政信箱。督察组受理举报电话时间为每天8:00—20:00。根据党中央、国务院要求和督察组职责,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主要受理重庆市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的来信来电信访举报,其他不属于受理范围的信访举报问题,将按规定交由被督察地方处理。

(据区生态环境局)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CQ202405140039	合川区三汇镇旁华蓥山上开设了很多采石场产生扬尘扰民,且采石场的货车经过该镇时也会产生扬尘扰民。	合川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基本属实。 1.三汇镇辖区内共有5家采石场,目前,重庆华蓥矿业公司正常生产,暂未开展过监测。重庆太富环保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大堰采石场应水泥行业要求每月错峰生产,暂未生产;其余3家未生产。 2.据三汇镇高速路口统计数据,每天约有1000余台次的货车通行,主要为镇外过境车辆。	基本属实	加强监督性监测,督促企业落实污染治理设施,确保达标排放。	1.组织对在产采石场开展监督性监测,根据监测结果督促企业完善污染治理设施,加强运行管理,确保污染达标排放。 2.加强对道路洒水作业,减少道路扬尘污染。	未办结	无
2	D3CQ202405140040	2023年开始至今一直有货车在合川区土场镇菜园村一社废弃的养猪场旁倾倒建筑垃圾,产生恶臭扰民和噪音扰民。	合川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坤昌农业公司在维修整治和二期建设过程中,回填土方混杂的建筑垃圾,绝大多数是固体物质,现场未发现恶臭等情况。	部分属实	对已填充的建筑垃圾,立即进行调查核实,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阶段目标,加快推进具体工作。	1.5月15日,土场镇和相关区级部门负责人对坤昌农业公司负责人进行约谈,要求其主动接受调查,严格按规范要求限期整改相关问题。 2.各部门联合调查组对填充的建筑垃圾方量、来源以及是否收费等情况进行调查核实。 3.土场镇向坤昌农业公司发了整改告知书,2024年5月15日,已组织挖掘机、推土机等相关作业机械,工人20余人对回填区域填方进行分选转运,并按相关要求进行处置。 4.加强村级道路排查,组织联合执法队伍,常态化开展巡查,确保无新增建筑垃圾违法倾倒情况发生。已在进出必经的乡村道路上设置限高杆4处。	阶段性办结	无
3	X3CQ202405140028	1.占用村民耕地、祖坟,违规建立建筑垃圾场(垃圾场地址:合川区土场镇菜园村原金竹山煤矿)。雨天,垃圾场的垃圾流入旁边河流,导致河流内有大量垃圾(白色垃圾)。 2.个体户违规饲养上千头猪,猪粪、猪尿直接排放至河流。	合川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该垃圾场所属公司于2020年6月申请办理设施农用地备案2.5982公顷,土场镇于同年9月同意备案,该项目用地三调土地利用现状分类为“工矿用地”;公司建设养猪场共占用3座坟墓,其中两座在占用前经协商按照2600元/座进行了补偿,另一座系占用承包地,经协商坟主亲属自愿放弃补偿;2021年7月8日因发生山洪灾害,该公司养猪场部分圈舍和道路被冲垮,2023年12月为加固原有圈舍基础并同时启动猪场二期建设(二期建设范围在农用地备案范围内),需对部分区域进行排危加固和低洼区域回填。在回填过程中,自2023年12月有接收建筑垃圾进行回填现象。现场调查未发现大坟山河、罗印石河内有大量垃圾(白色垃圾)情况,河流内水质较为清澈,暂未发现受污染迹象。已进行水质采样,正在开展数据分析。2021年7月8日,因山洪灾害将该公司部分圈舍和道路冲垮以后,该公司将饲养的3680头生猪陆续出售,于2021年11月全部清场,至今未进行生猪养殖,场区内外无猪粪猪尿等粪污残留。	部分属实	制定专项整改方案,列出整改时间节点,明确整改时限,达到群众满意的效果。	1.2024年5月15日,土场镇和相关区级部门对公司负责人进行约谈,要求其主动接受调查,严格按规范要求限期整改问题。 2.组建了由区城市管理局牵头,区公安局食药环支队、区住房城乡建委、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土场镇配合的联合调查组,正在对填充的建筑垃圾方量、来源以及是否收费等情况进行调查核实。 2024年5月15日,坤昌农业公司已停止使用建筑垃圾回填行为。2024年5月17日,土场镇向公司发了整改告知书,责成该公司务必按照规范要求制定整治方案。2024年5月15日,已组织挖掘机、推土机等相关作业机械,工人20余人对回填区域填方进行分选转运,并按相关要求进行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